宜特科技人權政策

目的與範疇

宜特科技秉持「以人為本」精神,深信尊重人權與打造有尊嚴之工作環境為企業永續經營的重要根基,我們承諾遵循以下國際人權公約及準則,平等對待並尊重所有人員,確保宜特科技之營運活動無任何侵害或違反人權之行為,以保障員工與價值鏈夥伴的權益。

遵循原則

- •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(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)
- ●聯合國企業和人權指導原則(UN Guiding Principles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)
- •聯合國全球盟約十項原則(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, UNGC)
- •國際勞工組織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 (ILO Declaration on Fundamental Principles and Rights at Work)
- •負責任商業聯盟(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, 簡稱 RBA 行為準則)

適用範圍

宜特科技人權政策適用於全體經理人及員工、關係企業、供應商、承攬商、夥伴(客戶、社區)等利害關係人,致力杜絕任何人權侵害。

政策方針

宜特承諾遵守公司全球經營所在地的人權保護法律規範,恪盡職守避免與第三方或造成第三方侵害人權,並依循以下方針營造平權、尊重、關懷、安心安全的企業文化,同時監督價值鏈夥伴共同維護人權。

- •建立多元包容、歧視零容忍、禁止騷擾、人道對待的工作環境
- •禁止雇用童工、禁止強迫勞動及人口販運等違反人權之行為
- •提供公平合理之薪酬與工作條件
- •確保符合健康、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
- •確保所有人員之工作機會均等,杜絕任何形式之歧視行為
- •提供自由表達意見之管道與環境,尊重員工自由結社之權利
- •提供獨立申訴機制並落實調查程序以維護員工權益,禁制報復行為
- •尊重個人隱私,確保個人資料蒐集以及使用符合法規要求
- •定期評估人權風險並採行適時之補救措施
- •維護正向勞資關係,提供多元的溝通平台營造開放溝通文化

補救機制

一旦確認由宜特科技所導致或促成的人權侵害事件,宜特將基於事件型態啟動 補救機制,並於必要時與相關利害關係人合作,防止事件再次發生。

溝通與揭露

宜特依顯著人權議題逐項鑑別受影響對象,並以多元、開放、雙向之溝通管道,傾聽利害關係人意見,並定期於公司 ESG 網站及永續報告書中,揭露人權管理的目標、作為、績效與進展。

董事長暨總經理 余維斌 2024 年 06 月 01 日